

2023年度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2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20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20
一、部门基本情况.....	20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21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21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26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6
附件 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6
第五部分 附表	3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二、收入决算表.....	37
三、支出决算表.....	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其主要职责是：对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向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贯彻检察工作方针，部署检察工作任务；按照法定的级别管辖范围，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审查起诉、提起公诉；依法开展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和刑罚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对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市人民法院提起抗诉或向省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司法建议；管理检察官，抓好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加强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和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档案等工作；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为：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必修课”，组织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培训，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对标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对标“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等要求，加强和改进各项工作。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班子成员带头讲专题党课、“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强化理论学习；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推动问题解决；认真抓好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中存在问题专项整治等整治工作。压紧压实从严治检主体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常态化开展违反“三个规定”问题排查整治。鲜明创先争导向，名山区检察院被全国妇联表彰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有7个案例分别被最高检、省委政法委、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或优秀案例。

二是强化司法保障举措，持续做实服务大局、检察为民。维护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共批准或决定逮捕457人，起诉1600人，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92.41%。聚焦大熊猫国家公园、川藏铁路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实施，依法惩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批捕7件20人，起诉18件45人；推动省检察院、西藏自治区检察院、川藏铁路有限公司会签《关于为川藏铁路建设提供检察服务保障的协作协议》，以最优法治服务护航川藏铁路“世纪工程”建设。着力营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批捕29件68人、不批准逮捕11件33人，起

诉 36 件 135 人、不起诉 6 件 30 人；依法履行惩治腐败犯罪职能，决定逮捕 30 件 33 人，起诉 41 件 45 人；组织召开全市检察机关优化营商环境暨服务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印发《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会同司法行政机关，在依法监管的前提下，推动批准 34 名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因生产经营需要经常性外出申请。通过司法救助 62 人，发放救助金 60.8 万元。加大支持起诉力度，帮助 150 名农民工追讨工资 154.5 万元。市检察院被市委、市政府评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先进集体。加强对涉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感化和挽救，依法不批捕未成年人 47 人，不起诉 48 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587 件次，依法受理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信访事项 179 件，均做到 7 日内程序性回复，3 个月内结果性答复。开展“和解五法”示范工作室建设，组织举行检察听证 84 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三是立足监督主责主业，推进“四大检察”高质量发展。强化立案、侦查活动监督，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53 件、撤案 56 件；对侦查活动违法行为纠正 145 件；纠正漏捕犯罪嫌疑人 16 人，纠正漏诉遗漏罪行 42 人，纠正遗漏同案犯 128 人；不批捕和决定不捕 323 人、不起诉 452 人。强化审判活动监督，提出刑事抗诉案件 7 件，法院采纳抗诉意见改判 6 件；书面提出纠正审判违法活动 20 件，纠正意见采纳率 100%。强化执行监督，深化“派驻+巡回”监管场所检察监督模式，对看守所等监管场所监管执行活动违法纠正 48 件，对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提请、决定、裁定不当纠正 459 人；纠正监外执行与社区矫正不当 59 人，其中纠正脱管 18 人、漏

管 18 人；深化财产刑执行检察监督，纠正 45 件。办理各类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457 件，促成和解 65 件。强化公益诉讼检察监督，立案 367 件，发出检察建议 321 件，起诉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25 件，起诉单独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10 件，起诉行政公益诉讼案件 3 件。与西南大学资源昆虫高效养殖与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签订《协作意见》，推动川桑种质资源保护。

二、机构设置

雅安市人民检察院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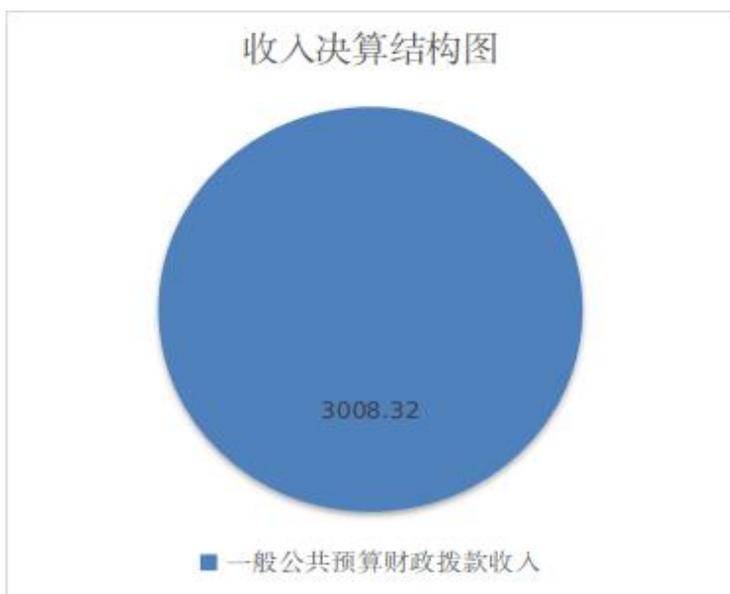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支总计3039.02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97.57万元，增长15.1%。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增加。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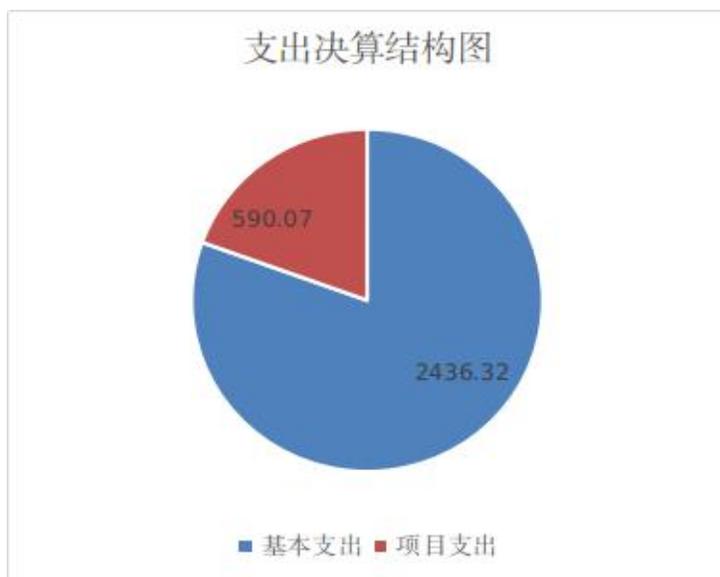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008.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8.32万元，占100%。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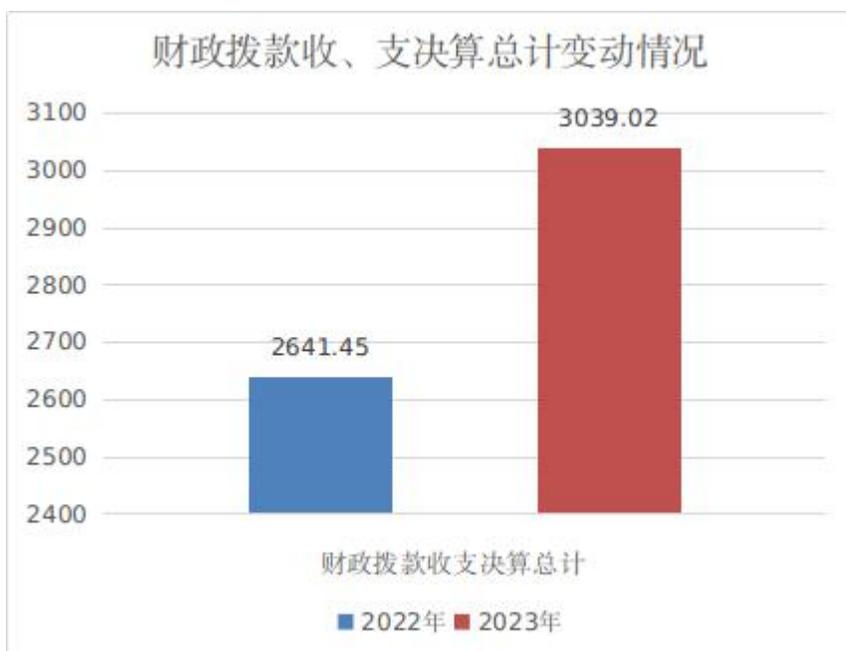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026.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6.32万元，占80.5%；项目支出590.07万元，占19.5%。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039.0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97.57万元，增长15.1%。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增加。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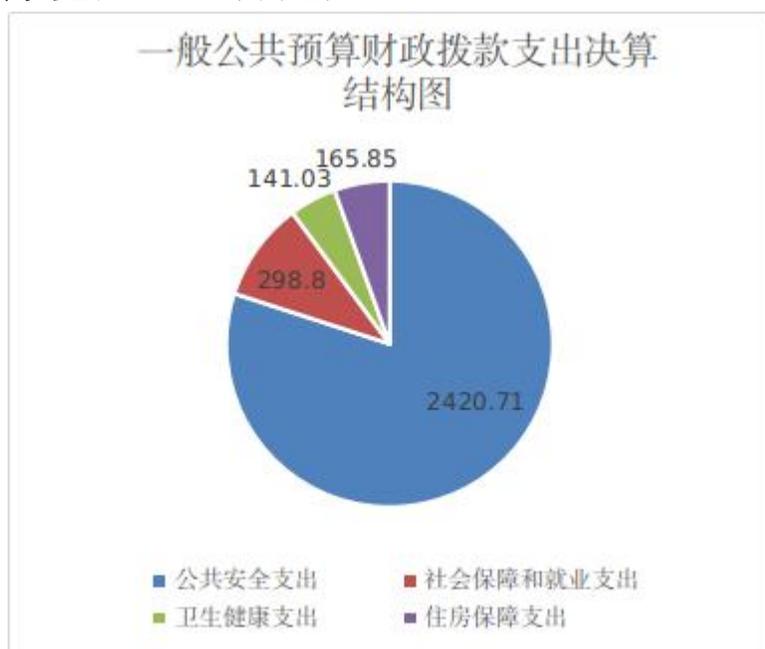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26.3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5.64万元，增长15.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增加。



(图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26.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2420.71万元，占8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8.8万元，占9.9%;卫生健康支出141.03万元，占4.7%;住房保障支出165.85万元，占5.4%。



(图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026.39万元, 完成预算1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830.64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8.07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其他检察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72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66.32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53.23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6.62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63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06.7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34.2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65.8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36.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63.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14.43万元、津贴补贴325.31万元、奖金612.5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53.2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76.6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6.7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4.2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6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07.84万元、生活补助64.06万元、奖励金0.08万元、住房公积金165.85万元。

公用经费27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9.04万元、水费0.64万元、电费10万元、邮电费6.94万元、物业管理费21.64万元、差旅费30.5万元、维修（护）费2.28万元、租赁费0.9万元、会议费0.23万元、培训费2.67万元、公务接待费0.34万元、劳务费2.8万元、工会经费34.44万元、福利费19.1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7万元、其他交通费70.7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9.6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3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7.7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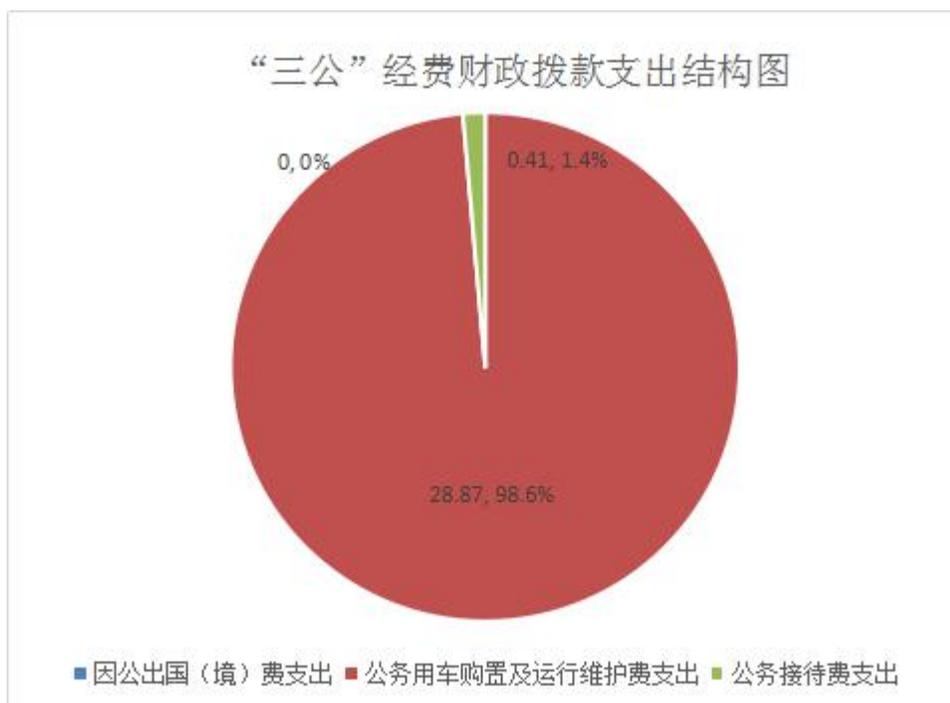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28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4.23万元，下降12.6%。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合理计划“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8.87万元，占9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1万元，占1.4%。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2022年、2023年均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8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4.22万元，下降12.8%。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4.42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1辆、金额24.42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办案办公用车需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7辆，其中：轿车9辆、越野车5辆、小型客车1量、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5万元。主要用于检察人员办公办案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减少0.01万元，下降2.4%。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院、其他地州市检察院、雅安市各区县检察办案人员办公办案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52人次，共计支出0.4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院、其他地州市检察院、雅安市各区县检察办案人员办公办

案开支的用餐费。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本单位、本年度无外事接待事项，故无相关外事接待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2.7万元，比2022年减少1.61万元，下降0.6%。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7.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95万元。主要用于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采购、车辆采购、工作网等保二期建设。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6.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6.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4%。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雅安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司法救助等2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其中人员类项目11个，运转类项目4个，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转移支付项目1个。本部门无专项预算项目，因此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雅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976分，绩效自评综述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市检察院整体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有效地保障了各项检察工作的完成，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效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反映检察机关基本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指反映检察机关用于办公办案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由单位缴纳的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为全院干警缴纳的医保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为全院干警缴纳的公积金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

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市检察院内设机构 16 个，派出检察室 2 个，共计 18 个。具体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计划财务装备部、检务督察部、检察技术信息部、政治部、机关党委办公室、驻雅安监狱检察室、驻雅安市看守所检察室。

(二) 机构职能。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其主要职责是：对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向雅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贯彻检察工作方针，部署检察工作任务；按照法定的级别管辖范围，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审查起诉、提起公诉；依法开展民事诉讼、行政诉讼和刑罚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对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市人民法院提起抗诉或向省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司法建议；管理检察官，抓好干警

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加强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和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档案等工作；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3 年末，市检察院有政法专项编制 77 名，年末实有人数 77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2023 年我院年初预算收入 1873.17 万元，2023 年决算报表收入 3039.0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0.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08.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情况。我院 2023 年支出预算 1873.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3.17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2023 年决算报表全年共支出 3026.39 万元：基本支出 2436.33 万元；项目支出 590.06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我院共收 3039.02 万元，本年度共支出 3026.39 万元，结转为项目支出结转 12.62 万元，为其他应收结转。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重罪检察履职效果，民事检察履职效果，未成年人检察履职效果良好，涉及相关年终完成履职效果目标数量即为年初目标设置总数。此项得分 15 分。

2.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质量。我院不涉及单位收入统筹部分，按指标体系要求将4分分值调至“预算编制质量”指标。市检察院年初预算编制无政府采购项目及资产配置项目，因此资产配置偏离度和政府采购项目偏离度均为0。财政拨款预算偏离度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3008.32万元-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1873.17万元）÷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1873.17万元=0.606，因此该项指标为9.576分。

(2) 单位收入统筹。市检察院不涉及单位收入统筹部分，经查询一体化系统部门自有收入预算数、执行数均为零。按指标体系要求将该项4分分值调至“预算编制质量”指标。

(3) 支出执行进度。我院1至6月预算执行数为15984859.28元，1至10月预算执行数为23669748.85元，全年预算数为30083232.85元。2023年度我院无支出预警和支付违规情况。因此此项得分为6分。

(4) 预算年终结余。我院2023年年终部门预算注销金额为0元，预算结转为0元，因此此项得分为2分。

(5) 严控一般性支出。我院2023年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8项一般性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预算为69.2万元，2022年为106.45万元，因此此项得分为6分。

3.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我院已制定《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经费管理办法》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并且扎实推进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强化财务管理工作。此项得分 4 分。

(2) 财务岗位设置。我院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严格做到钱帐分离、帐物分离。此项得分 2 分。

(3) 资金使用规范。我院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虚列支出、超范围超标准使用经费、违规使用“三公”经费、滥发津补贴、报销不合规等情况。此项得分 4 分。

4.资产管理。

(1) 人均资产变化率。2023 年我院年末实有人数 77 人，期末资产 94167248.00 元，人均占有资产 1222951.28 元，2022 年度年末实有人数 79 人，期末资产 91211639.16 元，人均占有资产 1154577.71 元，人均资产变化率 5.92%，根据评分标准档位一小于省直人均资产变化率 6.88%得 1.5 分，评分标准档位二部门人均资产变化率大于 0 且小于 12%得 0.9 分，此项得分 2.4 分。

(2) 资产利用率。2023 年度办公家具资产总额 2318398.03 元，其中净值为 0 的资产 821408.00 元，办公设备资产总额 43659997.77 元，其中净值为 0 的资产 18769769.44 元，通过公式计算办公家具资产利用率为 35.43%，部门办公设备超最低年限资产原值 18769769.44 除以部门办公设备总额 43659997.77 再乘以

100%得到办公设备资产利用率为 42.99%。此项得分 3 分。

(3) 资产盘活率。我院两年均无闲置资产或上年度有闲置资产评价年度无闲置资产情况，此项得分 3 分。

5.采购管理。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情况。2023 年我院进行政府采购共三项，分别是市院工作网等保三级二期建设、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三期建设和车辆采购项目，根据川财采〔2023〕4 号《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品目指导目录（2023 年版）〉的通知》内容，此三项项目均不符合面向中小企业。此项得分 3 分。

(2) 采购执行率情况。我院政府采购项目均在 2023 年完成并支付所有项目款。具体情况：2023 年政府采购实际支付总金额为 1472320 元，采购总预算数为 1483885 元，已完成采购项目节约金额为 11565 元。此项得分 3 分。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我院常年项目总数 1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681.3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阶段（一次性）项目总数 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32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1) 决策程序。我院没有涉及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此项得分 4 分。

(2) 目标设置。我院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为 0，此项得分 4 分。

(3) 项目入库。我院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为 0，此项得分 4 分。

2. 项目执行。

(1) 资金执行同向。我院预算阶段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均是相符，此项得分 4 分。

(2) 项目调整。我院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为 0，此项得分 4 分。

(3) 执行结果进行绩效分析。我院 2023 年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常年项目数量 16 个，部门预算常年项目总数 16 个，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数量 4 个，部门预算一次性项目和阶段项目总数。此项得分 4 分。

3. 目标实现。

(1) 目标完成。我院完成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 20 个，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20 个。此项得分 4 分。

(2) 目标偏离。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中偏离度在 30% 内的指标个数 20 个，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个数 20 个。此项得分 4 分。

(3) 实现效果进行绩效分析。我院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

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 20 个，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20 个。此项得分 4 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我院坚持围绕中心充分履职，制定了相关、明确、合理的目标任务，我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方面指标完成情况较好，无违规情况。按照工作要求已对 2023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并将整体绩效评价情况及时在电子政务网及我院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市检察院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 96.976 分。我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预算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及时完成预决算编制，编制准确率及精细化需进一步提升。

（二）存在问题。一是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及评价逐步树立预算绩效理念，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对预算绩效管理和各类指标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需进一步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

（三）改进建议。一是加强对预算绩效的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二是完善绩效评价制度。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026.39	3,026.39	0.00
年度总体目标	2023年，我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二十大的各项重大决策，特别是“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完善公益诉讼制度”作出的部署，深化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紧扣“一区一地引领、四化同步推进、雅州新区示范”，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检察使命，全面履行“四大检察”职能，全力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为雅安加快建设川藏铁路第一城、绿色发展示范市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雅安贡献检察力量。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p>一是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找准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点”。</p>	<p>切实担当起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的重大责任,全力为雅安建设川藏经济协作试验区和世界大熊猫文化旅游重要目的地“一区一地”的重要使命保驾护航。深化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不断增强知识产权民事诉讼监督力度,支持和保护创新、创业,更好服务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强跨区域办案协作。注重服务和保障绿色发展,深化“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生态检察工作机制,全面推开“河(湖、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积极参与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和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促进绿色低碳优质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和美丽中国美丽雅安建设。聚焦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司法需求,强化检察环节的应对举措,平等保护国内企业与外资企业、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国家经济主权和利益。持续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常态化开展涉民企刑事“挂案”清理,切实把党的二十大“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的要求落实到监督办案中。切实担当起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的重大责任,全力为雅安建设川藏经济协作试验区和世界大熊猫文化旅游重要目的地“一区一地”的重要使命保驾护航。深化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不断增强知识产权民事诉讼监督力度,支持和保护创新、创业,更好服务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强跨区域办案协作。注重服务和保障绿色发展,深化“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生态检察工作机制,全面推开“河(湖、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积极参与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和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促进绿色低碳优质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和美丽中国美丽雅安建设。聚焦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司法需求,强化检察环节的应对举措,平等保护国内企业与外资企业、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更好地维护国家经济主权和利益。持续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常态化开展涉民企刑事“挂案”清理,切实把党的二十大“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的要求落实到监督办案中。</p>
<p>二是主动服务新发展格局,抓住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p>	<p>持续着力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结合贯彻落实中央《意见》,立足检察职能,更深融入全面依法治国、法治中国建设,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更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着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坚持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防范和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深入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电信网络诈骗、拐卖妇女儿童等专项行动,推动更高层次的平安雅安建设,筑牢发展安全底线。一以贯之做好司法救助、公开听证、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民生检察实事,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着力“完善公益诉讼制度”,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公益损害问题,积极探索完善公益诉讼检察能动履职机制,用活用精检察建议、磋商、整改落实“回头看”等监督方式,切实履行好检察机关“公共利益代表”的神圣职责。</p>

	三是高标准强化自身建设,把牢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支撑点”。		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自觉做“两个确立”的坚决拥护者,“两个维护”的坚定践行者。持续提升政治素养和专业素能,加强全员政治轮训、业务培训,以政治能力提升引领专业能力增强。着力培养政治立场坚定、理论水平高、业务能力强、实战经验丰富的检察人才队伍。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坚持品牌联创、品牌塑新、融合发展。持续抓好意识形态工作,从讲政治的高度管好阵地、管好导向、管好队伍。不断完善“人、案、事”科学管理体系,深化运用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体系和检察人员考核机制。完善纪律作风、机关管理等规章制度,打造“执行、反馈、监督”闭环式内部管理模式,持之以恒转变司法作风。持续巩固深化“转树作抓”专项行动、“忠诚铸魂、铁纪担当”专项行动成果,常态化狠抓“三个规定”落实,教育引导检察人员依法用权、规范用权,以赶考的清醒和坚定答好新时代检察答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化对毒品犯罪的深挖打击和诉讼监督,监督立案案件数、监督撤案件数、纠正漏捕人数、纠正漏犯人数、提出抗诉件数之	≥	10	案件数	5	10
			市级院或所辖县级院组织全国、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联络活动	≥	5	次	5	7
			提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	≥	5	案件数	5	6
			完成省级以上主流媒体新闻刊(播)采用数量	≥	63	次	5	70
		做好门户网站和新媒体建设应用工作,完成官方网站、微信、微博、客户端指定更新数量	≥	200	次	5	200	
		质量指标	对符合条件的职务犯罪案件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	75	%	5	82%
	加强“检答网”推广应用及问答质效,每月登录率		≥	90	%	5	90%	
	可能判处无期徒刑以上重大刑事案件由市级院批准或决定逮捕案件数(含内审)占市级院受理审查起诉重大刑事案件数的比例		≥	60	%	5	100%	

		民事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90	%	5	99%
		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	90	%	5	100%
		市州院检察长和院领导班子直接联系并走访所在地全国、省人大代表	≥	80	%	5	100%
		完成省检察院正规化培训调训任务, 参训率	≥	95	%	5	100%
		为未聘请辩护人的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提供法律援助	=	100	%	5	100%
		规范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办理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填录率	=	100	%	5	100%
	时效指标	控申自办案件3个月答复率	=	100	%	5	100%
		深入推进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 7日内回复率	=	100	%	5	100%
		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按时上报上级督办、交办的案件及工作任务情况, 严格落实高检院和省院关于办理重大敏感犯罪案件请示报告的规定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年内法治进校园覆盖率	=	100	%	5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5	95%

附件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80021T000000229313-司法救助								
主管部门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充分运用司法救助资金，严格申报流程和救助条件，及时对申请执行人进行救助，切实保障公众合法权益。				市检察院承办的吴明禄、宋庆英司法救助案件资金已经财政局审批通过并拨付。当事人申请以转账方式转入二人银行账户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申请人吴明禄、宋庆英于2023年5月5日，以吴蓉远被故意杀害致死，导致二人家庭生活困难为由，向本院申请国家司法救助。吴明禄，宋庆英的情况符合《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的规定，可以予以救助。本院决定救助申请人吴明禄、宋庆英每人国家司法救助金47500元，该笔救助资金已经分别转入二人银行账户。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50	9.5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9.50	9.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资金到位情况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市检察院承办的吴明禄、宋庆英司法救助案件资金已经财政局审批通过并拨付。当事人申请以转账方式发放，特申请将该笔救助资金转入二人银行账户，对刑事被害人家属实施国家司法救助，缓解被害人家属贫困。预算执行率100%，预算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张志勇		财务负责人：蒋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80022T000006981861-项目经费（成本性支出）								
主管部门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公文交换箱、设备，隐写溯源系统、设备的招标代理，及第一期款项支付，启动部署并实装。				完成公文交换箱、设备，隐写溯源系统、设备的招标代理，及第一期款项支付，启动部署并实装。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2.60	142.6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42.60	142.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无，已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时间	≤	100	日	100	60	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生失泄密事件次数	≤	0	次/年	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目前已完成2台服务器设备上架及应用系统部署，公文交换箱箱体已部署于符合管理规范的空间内。预算执行率100%，预算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武海涛						财务负责人：蒋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80023T000009157466-换装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干警服装，维持干警形象，维护国家法治尊严，依法行使检察机关的权利。				我院为80名在职干警发放服装到位，维持干警形象，维护国家法治尊严，依法行使检察机关的权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90	16.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90	16.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无，已全部完成。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换装人数	≥	70	套	80	60	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干警整体形象满意度	≥	95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院按时开展预算项目,及时支付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为80名在职干警发放服装到位,干警整体形象满意度100%,预算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维持了干警形象,维护国家法治尊严,依法行使检察机关的权利。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程皓					财务负责人:蒋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80023T000009868012-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工作网等保三级二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雅安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公文交换箱系统、设备,隐写溯源系统、设备的招标采购,及第一期款项支付,启动部署并实装。				完成公文交换箱系统、设备,隐写溯源系统、设备的招标采购,及第一期款项支付,启动部署并实装。				
预算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执行情况 (10分)	总额	0.00	158.00	158.00			100.00%	10	10	无, 已全部完成。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58.00	158.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时间	≤	100	日	100	60	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生失泄密事件次数	≤	0	次/年	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目前已完成2台服务器设备上架及应用系统部署, 公文交换箱箱体已部署于符合管理规范的空间内。预算执行率100%, 预算绩效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武海涛					财务负责人: 蒋明					

1、报表说明:该报表查询项目信息、绩效目标信息、预算及执行情况, 用于预算单位查询导出开展项目自评。

2、取数口径: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信息, 包括年初预算、追加预算、结转预算和调整预算的绩效目标(以项目的最终绩效目标为准)。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